

证券代码：605167

证券简称：利柏特

公告编号：2026-046

江苏利柏特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利柏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6年7月30日（星期四）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7月24日以书面及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沈斌强先生主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江苏利柏特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利柏特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江苏利柏特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摘要公告》（公告编号：2026-047）。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江苏利柏特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利柏特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 1、授权董事会实施本员工持股计划；
- 2、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设立、变更和终止；
- 3、授权董事会对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和提前终止作出决定；
- 4、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所购买股票的过户、锁定和解锁的全部事宜；
- 5、授权董事会变更员工持股计划的参加对象及确定标准；
- 6、授权董事会决定及变更员工持股计划的管理方式与方法；
- 7、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代表签署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的合同及协议文件；
- 8、员工持股计划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若在实施期限内相关法律、行政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授权董事会按照新的政策或规定对员工持股计划作出相应调整；
- 9、授权董事会对本员工持股计划作出解释；
- 10、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之日内有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利柏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48）。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利柏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49）。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江苏利柏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31 日